

中共江西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律检查组文件

驻赣教纪字〔2018〕7号

关于转发《江西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 江西省 普法办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学习 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〉网上知识 竞赛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省管高校，委厅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单位、厅属院校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切实强化纪律教育，现将《江西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 江西省普法办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学习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〉网上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要求认真抓好竞赛活动的组织实施，确保党员干部人人参与、全

面覆盖。

联系人：胡慧琴 86765313 1207893443@qq.com



江西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 江西省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江西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 江西省普法办 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学习《中国共产党 纪律处分条例》网上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纪委市监委、普法办，省纪委省监委机关各部门，省委巡视机构，省纪委省监委各派出机构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切实强化纪律教育，使铁的纪律真正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，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利用“廉洁江西”政务微信、省纪委省监委政务网站及法治江西网，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学习《条例》网上知识竞赛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组织

主办部门：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、省普法办

承办单位：新法制报社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8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全省各级党政机关及国有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。

四、试题内容

《条例》原文及相关释义。

五、答题方式

1. 关注省纪委省监委政务微信“廉洁江西”后，点击“互动交流”菜单下“条例知识竞赛”或直接在对话框回复“条例”进入答题页面，也可通过访问省纪委省监委网站或法治江西网进入专题参与答题（关注微信和访问网站的具体操作附后）。

2. 答题前先填写正确的姓名、手机号码、所属区域（具体到县市区）及单位，手机号码要与姓名一致。登记信息将用于数据统计和奖励发放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严格保密。

3. 答题页面将随机抽取单项选择 15 题，每题 4 分，多项选择 5 题，每题 8 分，共 100 分，答题时间 30 分钟，不限次数，答题结束后自动生成成绩，取最高分为最终成绩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在全部答题正确的参与者中，由承办方根据答题时长和组织情况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胜奖和组织奖若干名。获奖名单将在省纪委省监委政务网站、微信、微博、客户端和法治江西网公布。

七、相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。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刻领会党中央修订《条例》的重大意义，进一步增强学习贯彻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，高度

重视、精心组织，把参加知识竞赛过程变成进一步加强纪律教育、强化纪律意识的过程。

2. 深入宣传。要采取印发通知，在各级各类媒体发布公告、转发链接等方式进行广泛动员宣传，确保本地本单位党员干部人人参与、全面覆盖。

3. 务求实效。要明确专人负责，及时了解本地本单位党员干部参加活动情况，做好督促检查和跟踪问效，省纪委省监委将适时通报各地各单位参加活动情况。要以此次活动为契机，结合实际，动员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开展学习党纪党规知识活动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此次知识竞赛活动由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负责组织协调。各地各单位请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前将活动组织情况报送省纪委省监委宣传部。

联系人：林一帆，王琪；电话：（0791）88912214、88910189；
邮箱：sjw-xjs@jiangxi.gov.cn。

附：关注微信和访问网站操作方法

1. 扫描“廉洁江西”二维码，添加关注、参与答题。



2. 登陆省纪委省监委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jxdi.gov.cn/>），进入专题参与答题。

3. 登陆法治江西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fazhi.jx.com/>），进入专题参与答题。



江西省纪委监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

2018年12月4日印发